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INSWAY®

## WINSWAY COKING COAL HOLDINGS LIMITED

### 永暉焦煤股份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3)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的營業額為14,09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的營業額12,387百萬港元增加13.77%。
- 二零一三年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為1,789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該虧損為1,491百萬港元(經重列)。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攤薄每股虧損為0.474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永暉焦煤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在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永暉**」或「**我們**」)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的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營業額	4	14,093,246	12,387,405
銷售成本		<u>(14,557,689)</u>	<u>(12,520,378)</u>
毛虧		(464,443)	(132,973)
其他收益		32,707	28,292
分銷成本		(213,828)	(261,491)
行政開支		(457,950)	(601,272)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251	(11,576)
非流動資產減值		<u>(1,106,302)</u>	<u>—</u>
經營虧損		<u>(2,209,565)</u>	<u>(979,020)</u>
融資收入		861,690	186,832
融資成本		<u>(845,316)</u>	<u>(813,956)</u>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u>16,374</u>	<u>(627,124)</u>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	(35,510)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140)	—
於一家合營公司權益之減值		<u>—</u>	<u>(323,616)</u>
除稅前虧損		(2,193,331)	(1,965,270)
所得稅	5	<u>(132,003)</u>	<u>293,142</u>
年內虧損		<u>(2,325,334)</u>	<u>(1,672,128)</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789,385)	(1,490,961)
非控股權益		<u>(535,949)</u>	<u>(181,167)</u>
年內虧損		<u>(2,325,334)</u>	<u>(1,672,128)</u>
每股虧損(港元)	6		
— 基本及攤簿		<u>(0.474)</u>	<u>(0.395)</u>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年內虧損		(2,325,334)	(1,672,12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經稅項調整後)：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75,680</u>	<u>33,845</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2,249,654)</u>	<u>(1,638,283)</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715,471)	(1,470,499)
非控股權益		<u>(534,183)</u>	<u>(167,784)</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2,249,654)</u>	<u>(1,638,283)</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3,852,235	4,062,038
在建工程		558,486	375,014
預付租金		541,474	450,559
無形資產	7	6,124,798	6,728,662
商譽	8	—	459,623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14,843	—
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權益		—	—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400,369	395,738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6,969	219,399
遞延稅項資產		286,845	451,091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1,986,019</b>	<b>13,142,12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9	1,362,734	2,444,2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4,616,224	4,167,372
持作出售資產		—	23,185
受限制銀行存款		2,150,026	980,5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8,000	2,110,823
<b>流動資產總額</b>		<b>10,146,984</b>	<b>9,726,176</b>
<b>流動負債</b>			
有抵押銀行貸款		1,093,111	1,783,60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7,815,506	4,816,347
融資租賃承擔		130,315	152,332
應付所得稅		66,525	83,646
持作出售負債		—	63
<b>流動負債總額</b>		<b>9,105,457</b>	<b>6,835,994</b>
<b>流動資產淨額</b>		<b>1,041,527</b>	<b>2,890,182</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13,027,546</b>	<b>16,032,306</b>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負債</b>			
有抵押銀行貸款		3,065,780	2,452,125
優先票據	11	2,337,010	3,521,004
遞延收入		158,887	162,857
融資租賃承擔		176,726	271,463
遞延稅項負債		1,082,545	1,146,560
撥備		209,873	223,019
		<u>7,030,821</u>	<u>7,777,028</u>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u>5,996,725</u>	<u>8,255,278</u>
<b>資產淨值</b>			
		<u>5,996,725</u>	<u>8,255,278</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992,337	4,992,337
儲備		(983,102)	733,126
		<u>4,009,235</u>	<u>5,725,463</u>
<b>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b>			
非控股權益		1,987,490	2,529,815
		<u>1,987,490</u>	<u>2,529,815</u>
<b>權益總額</b>			
		<u>5,996,725</u>	<u>8,255,278</u>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1 公司資料

永暉焦煤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二零零四年)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焦煤及其他產品的加工及買賣、煤礦開發及焦煤生產以及提供物流服務。

### 2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本集團於一家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公司之權益。

除下列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列賬外，編製財務報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 一 衍生金融工具

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按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較低者入賬。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於若干情況下視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作出，當無法自其他來源輕易獲得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時，所得結果成為作出判斷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附屬公司Grande Cache Coal LP (「GCC LP」) 在錄得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之前繼續錄得持續經營淨虧損824,901,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GCC LP的流動負債淨額為1,012,812,000港元。

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GCC LP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質疑，因此，GCC LP可能無法按正常商業程序變現其資產及解除負債。然而，鑒於包括(但不限於)GCC LP的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注資725,030,000港元、將GCC LP於二零一四年的資本開支減至最少及對GCC LP金額為445,890,000港元的貸款流動部份進行再融資，因此，可以贖還於二零一四年到期的流動貸款。

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GCC LP的財務報表與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合併實屬合適。倘GCC LP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將需作出調整以將資產之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對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至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應在綜合財務報表內。

### 3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下列變動乃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關：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呈列財務報表 — 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離成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本集團於當前會計期間並無應用任何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有關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的討論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呈列財務報表 — 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修訂要求實體把未來滿足特定條件下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項目與從來不會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分別呈列。於該等財務報表中，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的其他全面收入的呈列已作出相應修訂。此外，本集團已選擇財務報表中有關修訂所引進的新條目「損益表」及「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替代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及詮釋常務委員會的詮釋第12號「綜合入賬—特殊目的實體」。其引入一個單一控制模式，以釐定是否應將被投資公司綜合入賬，而重點則放在該實體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參與被投資公司業務所得可變回報的程度或權利，以及是否能運用權力影響回報金額。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後，本集團已變更了確定是否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權的有關會計政策。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該項變更未對本集團就其參與其他實體得出的有關控制權的結論產生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企業中的權益」，將合營安排劃分為共同經營和合營企業。實體應根據合營安排下的結構、法律形式、合同條款以及與其權利和義務相關的其他事實和情況來確定合營安排的類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下被劃分為共同經營的合營安排，應按分項總計法確認合營經營者於合營安排下享有的權益。所有其他合營安排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下則歸類為合營企業，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核算。將按比例綜合入賬不得再作為一項會計政策。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後，本集團已變更了有關其於合營安排權益的會計政策，並重新評估了其於合營安排的參與程度。本集團已將其投資從共同控制實體重新歸類為合營企業。該等投資繼續使用權益法核算，因此重新歸類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實體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企業以及未合併的結構實體中權益的所有披露規定設定了統一標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所規定的披露要求較以往的各單項準則中的披露要求普遍更為全面。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取代各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現有指引，為公平值計量提供了統一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於金融工具和非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亦規定了詳細的披露要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採納對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公平值的計量並無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該項修訂引入了有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抵銷的新披露要求，這些披露要求適用於所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抵銷的所有已確認的金融工具，以及其他受可強制執行的主相互抵銷安排或類似協議約束的金融工具或交易，無論這些金融工具是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離成本**

在露天採礦作業中，有必要去除廢料以獲取礦石礦床，這一去除活動稱為「剝離」。在礦山的開發階段（生產開始之前），剝離成本一般作為建設、開發和建設礦井的可折舊成本的一部分予以資本化。生產開始後，該等資本化成本通常按工作量法進行系統地折舊或攤銷。在礦山的生產階段，採礦實體可繼續去除表土並產生剝離成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採用新的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離成本*」。在露天採礦的生產階段，如果實體因剝離而獲得兩項利益：可用來產生存貨的可用礦化材料，及能更方便地獲取可在將來期間開採的更多材料，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就此情況下剝離活動成本的會計處理提供了指引。

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本集團已變更生產剝離成本的有關會計政策，之前廢料去除作為可變生產成本入賬並記入剝離成本發生期間產生的庫存成本。本集團現按礦井壽命內平均剝離比將生產剝離成本分配至產生的存貨和剝離活動資產中。在因剝離獲活動而更易獲得的已識別礦體部份的預期使用壽命期間，剝離活動資產採用工作量法，就從剝離活動直接獲益的估計可採礦產儲量系統地計提折舊。

因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收購加拿大礦業公司Grande Cache Coal Corporation之後從事煤礦開發，故採用此項準則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財務狀況並無影響。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此項會計政策變更，重列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如下：

	採納國際財務 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 第20號之影響	經重列
	先前呈報金額 千港元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止年度</b>		
<b>綜合損益表：</b>		
銷售成本	(12,806,100)	285,722 (12,520,378)
所得稅	336,000	(42,858) 293,142
年內虧損	(1,914,992)	242,864 (1,672,12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港元)	(0.429)	0.034 (0.395)
<b>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止年度</b>		
<b>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b>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880,971)	242,688 (1,638,283)
<b>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綜合財務狀況表：</b>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3,776,522	285,516 4,062,038
遞延稅項負債	1,103,732	42,828 1,146,560
資產淨值／權益總額	8,012,590	242,688 8,255,278
(累計虧損)／保留盈利	(26,762)	128,575 101,813
<b>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b>		
<b>年度</b>		
<b>綜合現金流量表：</b>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56,076	349,164 1,305,24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552,398)	(349,164) (6,901,562)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週期年度改進包含了對五項準則的修訂以及隨之對其他準則的修訂和詮釋。其中，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已修訂以釐清當一項作出追溯應用之會計政策、追溯重列或進行重新分類，對財務狀況報表期初之資料呈列構成重大影響時，則須呈列上個期間的期初財務狀況報表。然而，上個期間的期初財務狀況報表的相關附註則毋須呈列。

由於本集團認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對期初財務狀況並無影響，因此該等財務報表中並無另行呈列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

## 4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 (i)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焦煤及其他產品加工及買賣、焦煤銷售及生產(來自本集團經營的煤礦)以及提供物流服務。營業額指已售貨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項且已扣除任何交易折扣)及提供物流服務的收益。年內營業額中確認的各主要收益分類的數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焦煤	12,919,179	11,681,255
電煤	177,117	113,649
焦炭	68,257	38,800
煤炭相關產品	629,382	488,224
鐵礦石	217,409	—
提供物流服務	43,979	41,412
其他	37,923	24,065
	<u>14,093,246</u>	<u>12,387,405</u>

本集團客戶基礎多元化，未與任何(二零一二年：一位)客戶交易額超過本集團營業額的10%。

二零一二年，向該名中國客戶銷售焦煤的營業額(包括向據本集團所知與該名客戶受共同控制的實體作出的銷售)約為1,433百萬港元。

## (ii) 分部報告

本集團分別按業務類別及地區成立的分部管理業務。按與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的內部報告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報下列三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營運分部合併以組成以下之可呈報分部。

- 加工及買賣焦煤及其他產品：本分部管理並營運煤炭加工廠，並通過向外部客戶加工及銷售焦煤及其他產品賺取收入。
- 煤礦開發及焦煤及相關產品生產：本分部收購、勘探及開發煤礦，並自該等煤礦生產焦煤。本集團收購了一間從事煤礦開發的合營公司權益，並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從事該分部的業務。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本集團收購一間從事煤礦開發及焦煤及相關產品生產的加拿大公司Grande Cache Coal Coporation。
- 物流服務：本分部建設、管理並經營物流園區，並通過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的外部客戶提供物流服務賺取收入。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商譽及流動資產，但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融資租賃承擔、撥備、遞延收入以及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及其他借貸。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之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或攤銷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分部收益及開支包括本集團應佔之本集團合營公司的業務活動產生之收益及開支。然而，除呈報分部間銷售煤炭產品及提供物流服務之外，一個分部向另一個分部提供之支援(包括分享資產及技術專門知識)則不予以計量。

用於呈報分部(虧損)／溢利的計量方式為「經調整EBITDA」，即「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盈利」，其中「利息」包括投資收益及「折舊及攤銷」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

除收到有關經調整EBITDA之分部資料外，本公司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及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的收益)、來自各分部直接管理之現金結餘及借款之利息收入及開支、各分部營運中所用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以及添置之分部資料。分部間銷售乃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之價格而定價。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呈報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加工及買賣焦煤 及其他產品		煤礦開發及焦煤 及相關產品生產		物流服務		總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3,275,763	10,940,084	773,504	1,405,909	43,979	41,412	14,093,246	12,387,405
分部間收益	—	—	1,106,210	354,000	24,864	19,126	1,131,074	373,126
可呈報分部收益	13,275,763	10,940,084	1,879,714	1,759,909	68,843	60,538	15,224,320	12,760,531
可呈報分部(虧損)/ 溢利(經調整EBITDA)	(396,158)	(615,412)	(144,318)	104,388	6,609	10,338	(533,867)	(500,686)
利息收入	120,737	86,261	1,911	1,788	690	760	123,338	88,809
利息支出	(570,029)	(569,842)	(235,913)	(207,054)	(17,587)	(6,929)	(823,529)	(783,825)
年內折舊及攤銷	(112,200)	(108,298)	(436,629)	(389,893)	(20,567)	(15,653)	(569,396)	(513,844)
非流動資產減值	(148,328)	—	(957,974)	—	—	—	(1,106,302)	—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的減值	—	—	—	(323,616)	—	—	—	(323,61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	—	—	—	(140)	—	(140)	—
可呈報分部資產	12,499,597	11,650,744	9,546,800	10,577,836	626,354	586,883	22,672,751	22,815,463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107,523	205,741	453,857	10,215,523	54,554	97,102	615,934	10,518,366
可呈報分部負債	10,714,993	9,404,767	4,642,874	3,993,991	470,777	382,312	15,828,644	13,781,070

(b) 可呈報分部收益、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收益</b>		
可呈報分部收益	15,224,320	12,760,531
分部間收益對銷	<u>(1,131,074)</u>	<u>(373,126)</u>
綜合營業額	<u>14,093,246</u>	<u>12,387,405</u>
<b>虧損</b>		
可呈報分部虧損	(533,867)	(500,686)
折舊及攤銷	(569,396)	(513,844)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的減值	—	(323,616)
非流動資產減值	(1,106,302)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140)	—
融資收益／(成本)淨額	<u>16,374</u>	<u>(627,124)</u>
綜合除稅前虧損	<u>(2,193,331)</u>	<u>(1,965,270)</u>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22,672,751	22,815,463
遞延稅項資產	286,845	451,09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4,843	—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u>(841,436)</u>	<u>(398,254)</u>
綜合資產總額	<u>22,133,003</u>	<u>22,868,300</u>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負債	15,828,644	13,781,070
即期所得稅負債	66,525	83,646
遞延稅項負債	1,082,545	1,146,560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u>(841,436)</u>	<u>(398,254)</u>
綜合負債總額	<u>16,136,278</u>	<u>14,613,022</u>

(c) 地區資料

下表所列為(i)本集團由外部客戶取得的收益，及(ii)本集團除遞延稅項資產外的非流動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區資料。客戶地理位置乃基於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的實際所在地(對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獲分配的業務所在地(對於無形資產及商譽而言)，以及業務經營所在地(對於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權益而言)。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13,133,655	10,700,900	2,512,124	2,565,852
加拿大	773,504	1,405,909	8,997,181	9,937,149
蒙古國	—	504	—	—
其他國家	186,087	280,092	189,869	188,032
	<u>14,093,246</u>	<u>12,387,405</u>	<u>11,699,174</u>	<u>12,691,033</u>

## 5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指：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b>		
年內撥備	2,190	—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1,519	—
<b>即期稅項 — 香港境外</b>		
年內撥備	18,589	58,792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5,214	—
<b>遞延稅項</b>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104,491	(351,934)
	<u>132,003</u>	<u>(293,142)</u>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需繳納任何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二零一三年的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二零一二年：16.5%) 撥備。

現行的中國所得稅按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計算) 的25% (二零一二年：25%) 的法定稅率撥備。

現行的加拿大所得稅按應課稅溢利 (根據加拿大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計算) 的25% (二零一二年：25%) 的法定稅率撥備。

其他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以相關地區適用的適當現行稅率計提。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抵免)與會計虧損之對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除稅前虧損	<u>(2,193,331)</u>	<u>(1,965,270)</u>
按除稅前虧損及相關地區的 適用稅率計算的名義稅項	(453,459)	(400,027)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8,162	39,544
未變現溢利之遞延稅項資產 的稅務影響	—	22,484
動用以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的稅務影響	(7,826)	(4,912)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 及其他未確認臨時性差額 的稅務影響	568,393	49,769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u>6,733</u>	<u>—</u>
實際稅項開支／(抵免)	<u>132,003</u>	<u>(293,142)</u>

## 6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1,789,38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經重列): 1,490,961,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773,182,000股(二零一二年: 3,773,199,000股)計算,如下所示:

#### (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二零一三年 千股	二零一二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3,773,199	3,773,184
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	15
僱員股票基金中股份的影響	(17)	-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u>3,773,182</u>	<u>3,773,199</u>

###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潛在普通股具有反攤薄作用,故每股基本虧損與每股攤薄虧損相同。

## 7 無形資產

### 本集團

	採礦權 千港元	軟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4,016	4,01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6,826,461	—	6,826,461
添置	—	3,821	3,821
匯兌調整	34,166	11	34,177
	<u>6,860,627</u>	<u>7,848</u>	<u>6,868,475</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60,627	7,848	6,868,475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6,860,627	7,848	6,868,475
添置	—	927	927
其他	—	(1,253)	(1,253)
匯兌調整	11,075	117	11,192
	<u>6,871,702</u>	<u>7,639</u>	<u>6,879,341</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71,702	7,639	6,879,341
<b>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b>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1,498	1,498
年內支出	137,786	627	138,413
匯兌調整	(99)	1	(98)
	<u>137,687</u>	<u>2,126</u>	<u>139,813</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687	2,126	139,813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37,687	2,126	139,813
年內支出	115,363	569	115,932
減值損失	498,161	—	498,161
匯兌調整	607	30	637
	<u>751,818</u>	<u>2,725</u>	<u>754,543</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1,818	2,725	754,543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119,884</u>	<u>4,914</u>	<u>6,124,798</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722,940</u>	<u>5,722</u>	<u>6,728,662</u>

因焦煤業務未來前景欠佳，本集團已將減值虧損498,161,000港元計入本年度綜合損益表內，反映出近兩年本集團煤礦開發及焦煤生產以及相關產品分部均持續產生虧損。該減值虧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該等計算採用基於管理層編製之涵蓋礦山壽命期間的財務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長期生產計劃。使用價值估計中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 煤炭價格假設乃管理層對加拿大未來煤炭價格的最佳估計。未來五年的短期煤炭價格假設乃基於行業過往經驗並與外部來源一致。該等價格經調整達到不同質量及種類煤炭的適當一致價格假設。第五年之後的預期長期煤價（已根據交貨地點作出調整），即硬焦煤及電煤的價格分別為每噸175美元至202美元及每噸66美元，已用於估計未來收入。
- 預期產量乃基於詳細礦山計劃壽命計劃，並考慮管理層同意作為長期規劃過程一部份的發展計劃。產量取決於若干變量，如可回收數量、生產剖面、開發儲量所需基礎設施的開發成本、生產成本、採礦權合同期限及所採煤炭的售價。所採用的生產剖面與獲批准為本集團證實及概略儲量估計程序一部份的儲量及資源量一致。而後對該等生產剖面進行評估以確保與市場參與者所估計者一致。
- 未來現金流使用的折現率為8.50%。折現率源自GCC LP的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加權平均資金成本」），且已作出適當調整以反映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已慮及基於GCC LP及可資比較的同業公司的平均資本結構進行加權的債務及權益。權益成本源自GCC LP投資者根據可資比較的同業公司的公開市場數據作出投資之預期回報。債務成本乃基於反映GCC LP信貸評級之GCC LP計息借貸成本計算。

## 8 商譽

千港元

###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457,334
匯兌調整	2,28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9,623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459,623
匯兌調整	19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9,813

### 累計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減值虧損	459,81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9,813

###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9,623

### 商譽所含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測試

本集團經識別之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之商譽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煤礦開發以及焦煤及相關產品生產、 加工及營銷	—	459,623

因焦煤業務未來前景欠佳，本集團已將減值虧損459,813,000港元計入本年度綜合損益表內，反映出近兩年本集團煤礦開發及焦煤生產、加工及營銷以及相關產品分部均持續產生虧損。該減值虧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該等計算採用基於管理層編製之涵蓋礦山壽命期間的財務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長期生產計劃。使用價值估計中所採用的主要假設請參考附註7。

## 9 存貨

(a) 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焦煤	1,302,098	2,402,860
電煤	178,391	7,462
煤炭相關產品	19,696	77,062
其他	112,210	298,772
	<u>1,612,395</u>	<u>2,786,156</u>
減：存貨減記	(249,661)	(341,895)
	<u>1,362,734</u>	<u>2,444,261</u>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表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已售存貨賬面值	14,124,813	12,129,743
存貨減記	249,661	341,895
	<u>14,374,474</u>	<u>12,471,638</u>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760,369	1,094,587
應收票據	1,428,807	589,273
應收進口代理商款項	941,750	1,371,706
應收關連方款項	7,144	740
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	81,459	579,866
向第三方公司貸款	31,018	62,011
衍生金融工具*	11,600	2,14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54,077	467,040
	<u>4,616,224</u>	<u>4,167,372</u>

\* 衍生金融工具指遠期外匯合約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期一般為90日內。應收進口代理商款項的信貸期可長達一年，與本集團就應付進口代理商之款項獲授的信貸期相若。應收票據一般於出具日期起計90至180日內到期。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489,54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37,537,000港元)作本集團借貸的抵押物。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相關票據已向銀行作出無追溯貼現，故此本集團應收票據4,027,40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788,969,000港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取消確認。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應收進口代理商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b>本集團</b>	
	<b>二零一三年</b>	<b>二零一二年</b>
	<b>千港元</b>	<b>千港元</b>
少於三個月	3,376,394	2,301,453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748,695	251,452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4,407	488,701
超過一年	1,430	13,960
	<u>4,130,926</u>	<u>3,055,566</u>

**(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並未個別或共同被視為已發生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應收進口代理商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b>本集團</b>	
	<b>二零一三年</b>	<b>二零一二年</b>
	<b>千港元</b>	<b>千港元</b>
無逾期或減值	4,030,925	2,972,441
逾期少於三個	94,164	56,493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5,837	26,632
	<u>4,130,926</u>	<u>3,055,566</u>

並無逾期及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無拖欠紀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個和本集團有良好交易紀錄的獨立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改變且餘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管理層認為毋須就該等餘額計提減值撥備。

## 11 優先票據

	<b>本集團</b>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到期之優先票據	<u>2,337,010</u>	<u>3,521,004</u>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發行本金總額500,000,000美元並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優先票據（「優先票據」）。該等優先票據按年利率8.50%計息，每半年期末支付，並於二零一六年到期。

按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的發售備忘錄所述原則，優先票據由本集團根據中國法律成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Winsway Coking Coal Holdings S.à.r.l.、0925165 B.C. Ltd.、Grande Cache Coal Corporation及GCC LP以外的現有附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人」）作擔保。此外，本公司已同意為優先票據持有人以各附屬公司擔保人的股本作質押，以擔保本公司的責任。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73,595,000美元的現金代價從公開市場回購本金總額為153,190,000美元的優先票據。回購的優先票據隨後被贖回。贖回優先票據的賬面值與支付代價的差額，減去發生的交易成本，被確認為本集團綜合損益表內購回優先票據之收益76,383,000美元（相當於592,495,000港元）。本金總額為309,310,000美元的未贖回優先票據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到期。

此外，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亦支付同意付款4,118,000美元以取得優先票據持有人同意對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人(定義見契約)及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所訂立之契約(「契約」)的若干修訂(「修訂」)。修訂刪除了對受限制附屬公司(定義見契約)的債務、受限制付款、股息及其他付款的限制，對銷售及發行受限制附屬公司之股票、發行受限制附屬公司擔保、出售及租回交易、與股東及聯屬公司的交易以及契約包含的業務活動的限制。同意付款將在未償付優先票據的剩餘期限內攤銷。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本集團</b>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074,274	1,904,116
應付進口代理商款項	3,835,263	1,995,730
應付關連方款項	344,292	135,642
客戶預付款項	182,171	335,230
有關建設工程的應付款	90,792	179,764
購置設備應付款項	59,199	35,226
衍生金融工具*	45,405	—
其他	184,110	230,639
	<u>7,815,506</u>	<u>4,816,347</u>

\* 衍生金融工具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2,571,10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436,924,000港元)的應付票據由賬面總值1,037,61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30,721,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應付進口代理商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b>本集團</b>	
	<b>二零一三年</b>	<b>二零一二年</b>
	<b>千港元</b>	<b>千港元</b>
三個月內	<b>3,636,559</b>	2,992,673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b>2,477,002</b>	434,908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b>720,633</b>	182,082
超過一年	<b>75,343</b>	290,183
	<b><u>6,909,537</u></b>	<b><u>3,899,846</u></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應付進口代理商款項預期於一年內結清或按要求償還。該等應付款項的到期情況分析如下：

	<b>本集團</b>	
	<b>二零一三年</b>	<b>二零一二年</b>
	<b>千港元</b>	<b>千港元</b>
於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	<b>2,695,667</b>	1,228,685
於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b>2,578,842</b>	1,586,763
於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b>1,635,028</b>	1,084,398
	<b><u>6,909,537</u></b>	<b><u>3,899,846</u></b>

## 主席兼行政總裁致辭

本人謹代表永暉焦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在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全年業績。

全球焦煤市場自2012年起持續低迷。面對產能猛增，中國煤炭需求增長由於經濟轉型而顯著放緩。煤炭供應過剩給永暉焦煤的傳統業務線帶來嚴峻挑戰，本公司繼2012年之後又一次錄得虧損。

永暉由2005年起進入焦煤領域。作為一家蒙古焦煤進口商，永暉迅速意識到物流基礎設施的不足是從蒙古進口主要資源的瓶頸，並在中蒙邊境數個戰略點建立跨境設施。憑藉不斷擴大的市場及先發優勢，本公司從2008年至2011年間錄得可觀盈利及飛速發展。2011年下半年，憑藉於2010年在首次公開發行和於2011年高級票據發行中募集的約10億美元，本公司將目光投向上游資源。2012年，本公司聯同丸紅收購GCC，表明了永暉決心以穩定的資源供應補足其物流基礎設施。這樣的原料供應一體化使永暉可以高效運作，並擴大其市場份額。然而，由於全球經濟的普遍惡化及2012年以來焦煤價格的急劇下跌，包括永暉在內的礦業公司及礦業相關的物流服務提供商遭受了巨大的損失。這樣的市場低迷超過我們的預期，儘管本集團將GCC單噸銷售成本由1,406港幣每噸降低到了1,131港幣每噸，我們於2012年後又一次得虧損。

回顧過往，永暉對其現有業務模式作出如下觀察：1)由於信息交換的透明度不斷提高，對貿易盈利至關重要的信息不對稱已基本不復存在；2)中國經濟的結構性調整意味著對能源及資源消耗量劇增的時代一去不復返（今天焦煤、電煤、鐵礦石及其他商品的巨大存量就是證明）。

展望未來，永暉正發展其策略計劃，透過使其物流設備使用最大化，重新專注於核心物流業務。本公司正尋找機遇，從礦井運營商轉型為礦產投資者，以降低本集團的資本需求，但仍就煤炭供應享有銷售權。董事會已開始就本公司有關GCC的60%權益的策略性方案進行審閱程序。

同時，永暉計劃轉變為服務提供方，通過一個平台向從事大宗商品貿易的大型市場（涉及中小型客戶）提供完整供應鏈解決方案。該電商平台將定位為公眾平台，基於主要陸路及海運口岸建立服務中心。借助現有的物流、倉儲設施、貿易專業知識及行業經驗，永暉將尋求透過提供綜合服務，成為一站式服務中心。透過上述轉變，永暉將能提升其業已建立的物流設施的利用率及盈利能力。本集團將審慎認真識別新的集資來源，並選擇集資機制以推動上述活動。

永暉董事會及管理層將始終秉承保護債權人利益以及股東利益最大化的宗旨，及時採取積極行動，以重獲盈利。最後，我也代表公司感謝永暉全體員工在過去一年的辛勤工作，希望永暉人能夠上下一心，在2014年創造更大的價值。

**永暉焦煤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興春**

##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以下討論與分析應與本集團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一併閱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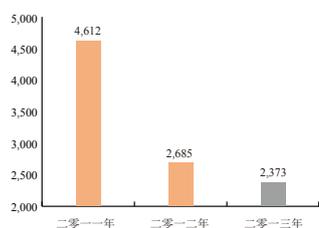
### I. 概述

二零一三年對本集團仍極具挑戰。全年煤炭行業的週期性衰退加劇。鋼鐵行業產能過剩及缺乏流動性表明，個別客戶僅維持最低煤炭存貨水平並減少煤炭購買。過度供給及低於預期的需求導致煤價跌至三年最低，而煤價低於邊際供應成本，導致我們的附屬公司GCC LP亦正面臨現金流困難。總體來說，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度的淨虧損為2,32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的淨虧損增加39.06%（經重列1,672百萬港元），其中958百萬港元為與GCC LP有關的減值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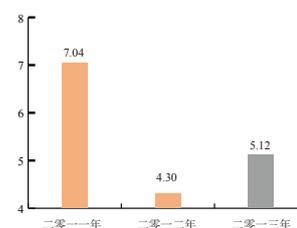
### II. 採購

於二零一三年，我們共採購了5.12百萬噸蒙古煤，較二零一二年的採購量(4.30百萬噸)增加了19.07%。隨著採購量的增加，本集團努力維持其於眾多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港口、鐵路及物流園區的業務運作。本集團相信，該等資產將可為本集團帶來價值，一旦煤炭市場復甦，將顯著提升本集團的市場份額。

蒙古煤採購金額 (百萬港元)



蒙古煤採購數量 (百萬噸)



## 主要蒙古國供應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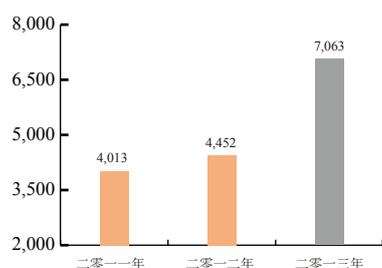
供應商	說明	金額 (百萬港元)
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 (「MMC」)	煤炭	839
朝運企業有限公司 (「朝運」)	煤炭	541
SouthGobi Sands LLC (「SouthGobi」)	煤炭	313
Erdenes Tavan Tolgoi Co. (「ETT」)	煤炭	155

附註：自朝運購買的煤炭由Tavan Tolgoi Corporation開採。二零一三年，朝運亦提供總值303百萬港元的運輸服務。本公司擁有多元化的蒙古煤供應商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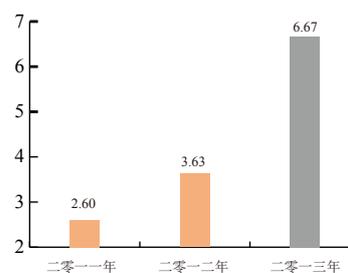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採購海運煤6.67百萬噸，較二零一二年的採購量(3.63百萬噸)增加83.75%。我們的海運煤採購量增加主要是由於策略轉變，即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為提高營業額專注於低利潤背對背交易。

主要海運煤供應商方面，本集團分別從Yancoal Australia、BHP Billiton Marketing AG及Peabody (Burton Coal) PTY LTD購入價值1,413百萬港元、1,098百萬港元及540百萬港元的煤炭。該等供應商與MMC及朝運一起構成二零一三年度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

海運煤採購金額 (百萬港元)



海運煤採購數量 (百萬噸)



### III. 我們的客戶

二零一三年，前五大客戶佔我們總銷售額的29.13%，而二零一二年則為33.09%。客戶基礎分散反映出個別鋼廠需求減弱。另一方面，本集團接觸更多客戶以增加整體銷售量。二零一三年，概無任何個別客戶所佔本集團總營業額超過10%。以銷售額計，我們的前五大客戶如下：

名稱	所在地	金額 (百萬港元)
九江集團	河北	927
鞍鋼	遼寧	916
Top Seed International	香港	856
日照興裕嘉	山東	715
神華集團	北京	691

### IV. 採礦業務

二零一三年，GCC在8號地表礦區及12號南B2地下礦區繼續作業。二零一三年，原煤總產量為2.40百萬噸。

8號地表礦的開採於北部礦井及西部延伸礦井區域進行。本年度，北部礦井的斷層已被爆破並剝離，以避免出現傾滑。8號礦已運行一整年，出產原煤1.23百萬噸。

第12號南B2礦是目前在GCC運營的地下礦井。該礦井採用房柱開採法。當前已開採至7/8煤層，該煤層預計將於二零一五年年初枯竭，屆時作業將轉至4號煤層。12號南B2礦已運行一整年，出產原煤1.17百萬噸。

二零一三年，煤炭處理及加工廠並無主要升級計劃。該廠已運行一整年，並已加工原煤2.35百萬噸。部分出自尾礦池的池煤已被回收並與精煤混合製成符合有關承包煤質量要求的產品進行營銷。

二零一三年原煤出產總體概況如下：

	<b>生產量</b> (千噸)
<b>地表礦</b>	
8號礦	
開採的原煤-冶金煤(原煤)	1,232
<b>地下礦井</b>	
12號南B2礦	
開採的原煤—冶金煤(原煤)	1,172
<b>合計</b>	<b>2,404</b>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附屬公司GCC，新簽訂30份合同，價值總額達約184百萬港元。該等合同有關礦場開發及設備採購。GCC已就二零一三年簽訂的合同合共支付約93百萬港元，就二零一三年之前簽訂者支付約10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GCC尚未支付予承包商的承諾資本性支出達約72百萬港元。

## V. 礦場開發

二零一三年，GCC完成Mesa堆放二期準備工作，用作西部延伸礦井及8號露天礦廢渣堆放。同時用於收集Mesa二期及西部延伸礦井廢渣收集的1030號池亦已完工。

12號南B2號礦4號煤層的入口開發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展開，但由於冬季來臨，於十二月起被擱置至今，將於初夏進行。12號南A地下礦區的開發正處於設計階段。二零一三年新增了勘探及地質鑽孔，正準備申請採礦權證書。

除本節披露者外，由於自二零一二年市場走低，GCC並無開展其他作業發展。

## VI. 資源及儲備

本集團聘請一名獨立技術顧問，Norwest Corporation根據礦產項目披露準則加拿大國家指引43-101（「NI43-101」）更新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GCC的儲備及資源。主要變更為增加了9號D礦區，二零一二年報告中的12號南A礦區由地表開採作業變為地下作業，及根據採礦進度調整8號礦區的開採量。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GCC資源及儲備概況如下。

### (i) 煤炭資源

煤炭資源模型乃通過使用橫截面及／或接縫表面詮釋得出的鑽孔資料產生，並使用電腦軟件將地質幾何詮釋轉換成3D塊體模型。儲量及資源的合資格人士已核實該等部分的詮釋。該等模型構成本檔所呈報資源數目的基礎。根據使用GSC Paper 88-21的存在證明，煤炭資源再被細分為多個類別，並使用NI 43-101列明的等量礦產資源類別呈報。

有效期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煤炭資源載列於表1-1及表1-2內。由於16號礦、12號北礦區及2號礦區自二零一二年技術報告編製資源起再無新資料，且無生產發生，故該等估計繼續存在。7號地下礦區已於二零一一年完成。

本報告未包括邊坡採礦的資源及1號、5號和11號的煤礦及GCC租賃土地內的其他潛在礦區。

**表1-1 已探明及控制的煤炭資源**

	已探明 (百萬噸)	控制 (百萬噸)	總計 (百萬噸)	灰分 (%)	自由 膨脹指數
<b>地表礦區<sup>(2)</sup></b>					
2號礦區	61.4	23.2	84.6	12.4	4.5
8號礦區	37.1	7.5	44.6	23.2	5
9號礦區	38.2	70.6	108.8	22.2	5
12號南B2礦區 <sup>(3)</sup>	2.6	1.0	3.6	13.9	3.0
12號北礦區	39.1	15.6	54.7	16.6	3.5
16號礦區	56.0	20.2	76.2	13.9	3.5
<b>地表礦區總計</b>	<b>234.4</b>	<b>138.1</b>	<b>372.5</b>		
<b>地下礦區<sup>(4)</sup></b>					
9號礦區	108.2	33.6	141.8	21.9	5
12號南B2礦區	3.9	6.2	10.2	13.9	3
12號南A礦區	24.4	37.5	61.9	14.8	4
<b>地下礦區總計</b>	<b>136.6</b>	<b>77.3</b>	<b>213.9</b>		
<b>全部總計</b>	<b>371.0</b>	<b>215.4</b>	<b>586.4</b>		

附註：

- (1) 所有資源煤質均歸類為低揮發分煙煤(ASTM)。
- (2) 地表礦產資源，由GCC按照20:1的邊界剝採比及45°的礦坑護牆角度估計。
- (3) 12號南B2礦區資源為露天礦坑儲量經開採後所剩下的資源。
- (4) 地下資源由GCC僱員按照覆蓋物的最低深度約50米；最大地下開採角度30°；斷層緩衝20米，邊坡緩衝50米估計。
- (5) 煤炭資源已包括煤炭儲量。
- (6) 資源估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並已在合資格人士Brian Klappstein, P. Geol.的監督下編製。
- (7) 呈報指引要求作出四捨五入處理，可能導致明顯的加總結果差異。

**表1-2 推斷煤炭資源概要**

	推斷 (百萬噸)	灰分 (%)	自由 膨脹指數
<b>地表礦區<sup>(2)</sup></b>			
2號礦區	6.3	23.2	5
8號礦區	0.7	24.4	5
9號礦區	27.5	20.5	5
12號南B2礦區 <sup>(3)</sup>	0.5	17.9	4
12號北礦區	2.2	21.2	3
16號礦區	15.9	15.3	4
<b>地表礦區總計</b>	<b>53.1</b>		
<b>地下礦區<sup>(4)</sup></b>			
9號D礦區	20.1	20.1	5
12號南B2礦區	0		
12號南A礦區	6.8	16.0	4
<b>地下礦區總計</b>	<b>26.9</b>		
<b>全部總計</b>	<b>80.0</b>		

附註：

- (1) 所有資源煤質均歸類為低揮發分煙煤(ASTM)。
- (2) 地表礦產資源，由GCC按照20:1的邊界剝採比及45°的礦坑護牆角度估計。
- (3) 12號南B2礦區資源為露天礦坑儲量經開採後所剩下的資源。
- (4) 地下資源由GCC僱員按照覆蓋物的最低深度約50米；最大地下開採角度30°；斷層緩衝20米，邊坡緩衝50米估計。
- (5) 煤炭資源已包括煤炭儲量。
- (6) 資源估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並已在合資格人士Brian Klappstein， P. Geol.的監督下編製。
- (7) 呈報指引要求作出四捨五入處理，可能導致明顯的加總結果差異。

(ii) 煤炭儲量

將煤炭資源轉換為煤炭儲量須應用到許多經濟及技術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因素：

- 國內外市場冶金煤長期價格的估計；本報告採用每噸180加元（根據最近公佈的基準價）；
- 與露天採礦、地下採礦、運輸及礦場煤炭加工有關的經營成本；
- 與向客戶銷售及運輸成品煤產品有關的管理成本；
- 與向運營礦場相關行政及技術有關的管理成本；
- 決定露天礦邊坡、運輸道路、廢料堆方位的地質力學參數及與水流及氣候有關的其他參數；
- 採礦及煤炭處理過程中煤炭回收和稀釋物添加的估計（產生原煤估計）；
- 加工過程中的煤炭回收估計—約70%—產生精煤及成品煤估計。

運用該等因素，GCC工程師及彼等之顧問在Grande Cache作業期間使用礦業軟件進行經濟型礦山設計。合資格人士已審閱該等程序及參數並確定該等礦山設計有效。

用於礦山設計的參數乃基於先前的作業經驗以及最進的岩土工程勘察。

地表採礦的合資格人士已確定先前於16號、12號北及2號礦坑設計中所用假設仍然適當；因該等礦區並無進行採礦活動，上述礦區已呈報的儲量並無變化。

二零一三年基於經修改經濟分析隨生產完成8號的更新礦坑設計使該礦區儲量估計有所變化。二零一三年12號B2地下生產使該礦區的報告儲量減少。

9號礦區已被按日期介乎一九六九年至一九九七年的鑽孔及平硐區域內的現有勘探數據加入儲量。創建的所有新的地質模型及礦場設計均用於界定此新儲量。

生效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儲量概列於下文表2-1及表2-2。

**表2-1 證實及概略原煤儲量概要**

	證實 (百萬噸)	概略 (百萬噸)	總計 (百萬噸)
<b>地表礦區</b>			
2號礦區	15.7	1.2	16.9
8號礦區	13.4	0.4	13.8
9號礦區	13.5	11.2	24.7
12號北礦區	31.3	12.2	43.5
16號礦區	19.7	9.6	29.4
<b>地表礦區總計</b>	<b>93.6</b>	<b>34.6</b>	<b>128.3</b>
<b>地下礦區</b>			
9號礦區	59.8	3.7	63.5
12號南B2礦區	2.7	1.5	4.3
12號南A礦區	6.7	14.3	21.0
<b>地下礦區總計</b>	<b>69.3</b>	<b>19.5</b>	<b>88.8</b>
<b>全部總計</b>	<b>162.9</b>	<b>54.1</b>	<b>217.1</b>

附註：

- (1) 所有儲量煤質歸類為低揮發分煙煤(ASTM)。
- (2) 儲量的平均原煤質量載於各礦區技術報告第7.2節。
- (3) 僅為計劃地表礦。
- (4) 估計地下原煤的採礦回收率介乎44%至62%，即多煤層房柱採礦法固有的回採率。

- (5) 地下及地表可開採估計包括損失及攤薄撥備及由技術報告第16.0節所載採礦設計支持。
- (6) 地表儲量估計不包括之前GCC技術報告內的電煤。
- (7) 儲量估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並已在合資格人士Brian Klappstein, P. Geol. 的監督下編製。
- (8) 呈報指引要求作出四捨五入處理，可能導致明顯的加總結果差異。

**表2-2 證實及概略成品煤儲量概要**

	證實 (百萬噸)	概略 (百萬噸)	總計 (百萬噸)
<b>地表礦區</b>			
2號礦區	10.6	0.8	11.4
8號礦區	9.5	0.2	9.7
9號礦區	10.4	8.3	18.8
12號北礦區	22.2	8.9	31.1
16號礦區	14.4	7.0	21.4
<b>地表礦區總計</b>	<b>67.1</b>	<b>25.2</b>	<b>92.4</b>
<b>地下礦區</b>			
9號礦區	41.4	2.6	44.0
12號南B2礦區	2.0	1.1	3.0
12號南A礦區	4.6	9.8	14.3
<b>地下礦區總計</b>	<b>48.0</b>	<b>13.4</b>	<b>61.4</b>
<b>全部總計</b>	<b>115.1</b>	<b>38.6</b>	<b>153.8</b>

附註：

- (1) 所有儲量均歸類為低揮發分煙煤(ASTM)
- (2) 所有煤炭將以硬焦煤出售
- (3) 僅為計劃地表礦
- (4) 根據7號礦及12號南B2礦區的歷史平均產出率，對表2-2的可售煤採用69%的產出率。

- (5) 產出量 = (原煤灰分% - 粗粉煤灰%) / (精煤灰分% - 粗粉煤灰%)。其中，根據礦區及礦井不同，粗粉煤灰介乎55%至63%；精煤灰分為8.5%
- (6) 成品煤(精煤)儲量是包含在原煤儲量之中的部分，而非之外的部分
- (7) 地表儲量估計不包括之前GCC技術報告內的電煤。
- (8) 儲量估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並已在合資格人士Brian Klappstein, P. Geol.的監督下編製。
- (9) 呈報指引在求作出四捨五入處理，可能導致明顯的加總結果差異。

資源及儲備的變動主要來自：

- (1) 二零一三年，8號地表礦及12號南B2地下礦井的開採作業導致儲量發生變化
- (2) 12號南A礦區之開採由原地表設計更改為地下
- (3) 9號新礦包括9D號地下礦及9號地表礦區

二零一三年，12號南A礦區的採礦設計已由地表轉向地下，採用Norwest Corporation (「Norwest」) 的房柱採礦技術，擴大了儲備並延長其礦山壽命。二零一一年，12號南A礦區的初步設計是為完全恢復前運營商未開採的煤炭儲備的地表作業區。GCC及Norwest的地質學家於二零一三年進行的地質模擬及採礦可行性研究表明該地區地下開採的經濟效益頗良。隨後，GCC聘請Norwest為12號南A礦區制定地下開採計劃。12號南A礦區地下作業區將取代12號南B2礦區，確保地下煤的供應及質量。12號南A礦區將成為採用房柱採礦的連續採煤機，預期年產能為1.2百萬噸原煤。12號南A礦區擬將從12號南B2礦區4個煤層穿過逆衝斷層以道路相連，與12號南B2區目前7/8煤層地下作業區及4個尚未決定的煤層作業區共用地表設施。有關修改涵蓋12號南A礦區開採許可證及執照的申請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遞交。

Geoprog Consulting的地質學家及GCC技術服務部為9號礦區建立地質模型，20世紀70年代至一九九七年，礦區原主Smoking River Coal在9號礦區南部部份礦區進行地下及地表開採。9號礦區模型乃基於根據歷史產出得出的500個歷史鑽孔記錄、地質資料及地質發現。GCC租借礦區範圍內的9D號礦的地質模型涵蓋90平方公里。地表及地下諮詢公司均已對9號礦區(逾70平方公里)進行採礦預可行性研究。9D號礦地下開採概念可行性研究由中國瀋陽設計研究學院進行，並經出具NI43-101報告的Norwest Corporation審閱及總結。

- *9D號地下礦*

9D號地下礦區北部擬為長壁開採。9號礦區中部的小範圍區域內仍可能採用房柱採礦法，但需要進行深入勘探，以將該等資源納入「推測」類別。9D號礦區初步設計為全機械化長壁後退式開採體系。9D號礦計劃於二零一八年開始開發、二零二零年出產首批煤炭及於二零二二年進行長臂作業。9D號礦中10號及4號煤層中含有充足長壁儲量，可支持36年的礦山壽命週期。

GCC正在規劃一項勘探計劃，以更好地了解計劃進行地下開採礦區的煤炭質量、岩土力學性質、甲烷含量及水文條件。GCC計劃根據從勘探規劃獲得的資料進行一項工程研究，進入預可行性研究階段。

- *9號地表礦區*

9號地表礦區類似於先前採空的9號A，9號B，9號G及9號H地下作業區及9號西沿線，北翼及Barrett 礦坑。9號地表礦區為8號地表礦的潛在替代者。9號地表礦預期將採用當前這批鏟車進行剝採。9號地表礦的原煤可通過卡車運至當前原煤堆或通過從Sheep Creek加工廠運送精煤的同一輸送系統運至Smoky River加工廠。原煤將以其中一種方式在當前煤炭加工廠進行加工。

## **VII. 勘探**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聯合九紅收購GCC之後，GCC已在多個礦區開展年度鑽井項目。12號南A礦區及8號礦區的十三(13)個取芯井洞及四(4)個旋轉井洞已分別於二零一三年完成，由於模型升級的時間限制，彼等並未包含在資源及儲量估算中。

## GCC鑽井概要

所在地	年度	井洞數量	總計米數
8號礦區	二零一二年	37	3,130
	二零一三年	4	175
12號南A礦區	二零一三年	13	2,518
<b>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 GCC鑽井總計</b>		<b>54</b>	<b>5,823</b>

### (i) 8號礦區鑽井

8號礦區二零一三年鑽井項目集中於確認煤層位置及厚度。該礦區所有鑽井概要載列於下表：

年度	取芯		旋轉		總計	
	數量	米	數量	米	數量	米
二零一二年	1	101	36	3,029	37	3,130
二零一三年	—	—	4	175	4	175
<b>全部總計</b>	<b>1</b>	<b>101</b>	<b>40</b>	<b>3,204</b>	<b>41</b>	<b>3,305</b>

### (ii) 12號南A礦區鑽井

12號南A號礦區二零一三年鑽井項目集中於收集地質樣本以評定頂層及底層岩石情況。該礦區所有鑽井概要載列於下表：

年度	取芯		旋轉		總計	
	數量	米	數量	米	數量	米
二零一三年	13	2,518	—	—	13	2,518

(iii) 未來勘探鑽孔

二零一四年的勘探鑽孔將主要集中在2號地表礦區、8號西礦區及12號南B2東延伸地下礦區的西北範圍。

地質技術及水平內接縫核心亦將須於二零一四年支援建議7號邊坡採礦活動的設計與煤礦許可證應用。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的勘探工作將主要集中在以下礦區的資源開發：

- 9D號礦區 — 地下採礦活動；
- 9號西延伸礦區 — 地表採礦活動；
- 2號沼澤礦坑及Barrett南礦區 — 地表採礦活動；及
- 16號礦區 — 地表採礦活動

## VIII. 支出

二零一三年GCC運行的主要項目：

- (1) 1030號池建設
- (2) 12號南B2礦區4號煤層入口開發
- (3) 重型設備維護
- (4) 購進2台以挖掘和再清理而出名的地下運輸車
- (5) 洗煤廠徹底整改
- (6) 12號南A礦區工程建設工作及跨線橋修復工作

GCC還購買了若干設備以支持地表及地下生產，有關設備清單載於本節圖表。

二零一三年，所有項目開支為93百萬港幣，有關概況如下：

項目	狀態	二零一三年支出 千港元	備註
8北部服務車	在建	1,091	新設備
現場使用消防車	完工	228	新設備
830E輕型翻斗車身	在建	2,190	新設備
滑移式裝載機242B3	在建	368	新設備
1344號拖運卡車的電源模塊	在建	3,937	新設備
777煤炭翻斗車身(4)台	在建	5,320	新設備
60ft 轉向節臂載人電梯	在建	531	新設備
拒絕拖運的中央資產管理系統	在建	14	新設備
北部拖車—8台拖車	在建	3,541	新設備
用於煤層的1*ZX870LC5反向鏟更換2*PC600	在建	6,761	新設備
小計		<u>23,981</u>	
甲烷氣體調查(GCC OP-12-91號事故)	完工	145	礦山服務研究
Cadomin傾倒儀器計劃	在建	91	礦山服務研究
瀋陽設計院編製的9號礦地下預可行性 研究報告	在建	240	礦山服務研究
小計		<u>476</u>	
DST 35-S型柴油鏟鬥及 Sandvick LHD改建動力裝置	在建	11,435	設備維護
小計		<u>11,435</u>	
12號南B2礦區UG4號煤層入口開發1A期	在建	19,967	礦山開發
12號南B2礦區UG4號煤層入口開發1B期	在建	5,185	礦山開發
二零一三年—8號礦—北部礦井斷層項目	在建	4,049	礦山開發
小計		<u>29,201</u>	
二零一三年開採鉆探項目—12號南A礦區	在建	6,701	開採
小計		<u>6,701</u>	

項目	狀態	二零一三年支出 千港元	備註
洪水排放渠，傾液深沉池	在建	837	礦山基礎設施
1030 號池的治理及緩解	在建	6,132	礦山基礎設施
1030 號池建設	在建	8,011	礦山基礎設施
1030號池的治理及緩解	完工	114	礦山基礎設施
修復40號高速公路上的BF80757號跨線橋	在建	<u>2,492</u>	礦山基礎設施
小計		<u>17,586</u>	
螺旋式脫泥項目	在建	3,456	廠房維護
小計		<u>3,456</u>	
		<u><u>92,836</u></u>	

若干設備及項目將於二零一四年或之後繼續付款。

## IX. 財務概覽

### (i) 銷售

於二零一三年，我們的銷售收益較二零一二年的收益12,387百萬港元增長13.77%至14,093百萬港元。雖然焦煤市況疲弱，本集團降低其利潤率目標以取得較高營業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營業額</b>			
蒙古煤	7,249,444	5,419,774	<b>4,706,957</b>
海運煤	3,776,550	5,239,075	<b>6,975,326</b>
自產煤	—	1,680,497	<b>2,043,395</b>
其他	584,419	48,059	<b>367,568</b>
	<u>11,610,413</u>	<u>12,387,405</u>	<u><b>14,093,246</b></u>
總計	<u>11,610,413</u>	<u>12,387,405</u>	<u><b>14,093,246</b></u>

就銷售量而言，本集團共售出14.65百萬噸煤炭，包括蒙古煤6.28百萬噸，海運煤6.43百萬噸及自產煤1.94百萬噸。儘管煤炭市場疲軟，本集團交易量的增加顯示其保持市場份額的決心，同時，較高的交易量亦可保證本集團基礎設施及物流相關資產的維護及使用。

本集團銷售量及平均售價明細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總銷量 (噸)	平均售價 (每噸) (港元)	總銷量 (噸)	平均售價 (每噸) (港元)	總銷量 (噸)	平均售價 (每噸) (港元)
蒙古煤	6,918,383	1,048	5,895,441	919	<b>6,275,173</b>	<b>750</b>
海運煤	2,170,995	1,740	4,080,637	1,284	<b>6,428,698</b>	<b>1,085</b>
自產煤	—	—	1,332,285	1,261	<b>1,942,882</b>	<b>1,052</b>
總計	<u>9,089,378</u>	<u>1,213</u>	<u>11,308,363</u>	<u>1,091</u>	<u><b>14,646,753</b></u>	<u><b>937</b></u>

(ii) 銷貨成本

二零一三年，銷貨成本增加的原因是銷量增長。銷貨成本主要包括採購成本、從中蒙邊境運輸蒙古煤至我們的洗煤廠的運輸成本及洗煤相關成本以及GCC煤礦的生產成本。

二零一三年，蒙古煤的平均採購價由二零一二年的每噸625港元下降25.76%至每噸464港元。海運煤的平均採購價也由二零一二年的每噸1,225港元下降13.63%至二零一三年的每噸1,058港元。

## 採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總採購量 (噸)	平均採購價 (每噸) (港元)	總採購量 (噸)	平均採購價 (每噸) (港元)	總採購量 (噸)	平均採購價 (每噸) (港元)
蒙古煤	7,043,057	655	4,298,203	625	5,118,287	464
海運煤	2,599,308	1,544	3,633,990	1,225	6,674,078	1,058
總計	<u>9,642,365</u>	<u>894</u>	<u>7,932,193</u>	<u>900</u>	<u>11,792,365</u>	<u>800</u>

GCC銷售成本由剝離成本、生產水平、運輸量及洗煤產出率確定。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已付出相當努力壓低GCC的生產成本。GCC按每噸基準的銷售成本由1,406港元下跌19.56%至1,131港元。每噸GCC的銷售成本乃由總銷售成本除以銷售量的基準計算，精煤、原煤及池煤均計入銷售量。

### GCC銷售成本(每噸)明細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經重列)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已售產品成本	925	673
分銷成本	217	228
折舊及損耗	264	230
	<u>1,406</u>	<u>1,131</u>

(iii) 毛損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錄得毛損464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二年的毛損為133百萬港元（經重列）。儘管本集團努力降低GCC的成本並專注於背對背交易，毛損佔本集團銷售額的百分比增加僅反映出二零一三年全年焦煤價格下降及行業整體行情下跌。

(iv) 行政開支

面臨週期性經濟衰退及市場疲弱，本集團已盡最大努力減少自主開支及所有行政相關開支。二零一三年，本公司錄得行政開支45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產生的行政開支601百萬港元減少23.79%。另一方面，二零一三年行政開支佔收益的3.25%，較二零一二年的4.85%減少近32.99%。

(v) 融資收益／成本淨額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提出一項收購要約，從公開市場回購其優先票據。交易於十月完成後，本公司於其賬目中確認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回優先票據之收益相關之一次性融資收入592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56百萬港元）。經慮及該等收益，本集團二零一三年錄得融資收入淨額總額16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二年融資成本淨額為627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我們的附屬公司GCC為本集團的融資相關費用總額貢獻融資成本淨額257百萬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88,809)	<b>(123,338)</b>
購回優先票據之收益	(55,601)	<b>(592,495)</b>
外匯收益淨額	(42,422)	<b>(145,857)</b>
融資收入	(186,832)	<b>(861,690)</b>
五年內須償還的有抵押銀行 貸款利息	303,357	<b>338,657</b>
貼現票據利息	122,714	<b>162,414</b>
優先票據利息	328,769	<b>301,905</b>
融資租賃承擔利息	37,724	<b>20,553</b>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利息開支	(8,739)	—
利息開支總額	783,825	<b>823,529</b>
銀行開支	27,916	<b>37,581</b>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2,215	<b>(15,794)</b>
融資成本	813,956	<b>845,316</b>
融資(收入)／成本	627,124	<b>(16,374)</b>

(vi) 淨虧損及每股虧損

二零一三年的淨虧損合共為2,32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產生之淨虧損（經重列：1,672百萬港元）增加39.06%。二零一三年每股淨虧損（攤薄）為0.474港元，而二零一二年每股虧損（攤薄）（經重列）為0.395港元。

(vii)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三年底，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價值合共為4,411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年底總值4,437百萬港元（重列）減少0.59%。本集團對支付額外資本費用非常謹慎並已成功節省與設備維護相關的大部分成本。然而，由於煤炭行業前景欠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錄得減值虧損148百萬港元。減值虧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得出。該等計算乃根據管理層編製的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測使用現金流預測得出。現金流按11.27%的貼現率貼現（二零一二年：10.92%）。所使用的貼現率反應出有關分部的特定風險。本集團認為該減值虧損適當地反映了持久疲軟市場中煤炭相關資產價值的普遍虧損。

(viii) 商譽

公司於二零一二年收購GCC後，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一項商譽。二零一三年，鑒於煤炭市場癱軟，GCC管理層已對商譽進行評估，並得出結論認為，應對460百萬港元之減值虧損（為良好商譽之總額）進行減值。管理層採用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減值虧損的金額，相關現金流預測則基於GCC管理層編製的包含礦山壽命及長期生產計劃在內的財政預測。財務預測模型採用的貼現率為8.5%。

(ix) GCC減值 — 採礦權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亦就其無形資產（主要包括GCC持有的18個開採許可證）錄得減值虧損498百萬港元。該減值虧損金額乃使用GCC管理層評估商譽減值時所採用的相同使用價值模式釐定。有關售價的假設乃基於外部預測，而營運成本預測乃基於詳盡的開採計劃，該等計劃考慮了煤層的所有相關特徵。本集團亦聘請Norwest就更新GCC之儲備及資源情況出具一份經更新的NI43-101報告，同時，該等經更新數字已計入該使用價值模式。總體來說，管理層認為，計提GCC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公平地反映出當前市場趨勢及GCC的管理及營運情況。財務預測模型採用的貼現率為8.5%。

(x) 存貨及存貨減值

於二零一三年底，本集團持有價值分別為1,231百萬港元、20百萬港元及112百萬港元的煤炭產品、煤炭相關產品以及低值易耗品及備件存貨。就存貨噸數而言，本集團持有195千噸海運煤，1,553千噸蒙古煤及774千噸自產煤。

於二零一三年底，本集團持有存貨價值1,36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年末價值2,444百萬港元減少44.23%。該存貨之減少符合本集團於煤炭市場疲軟時期降低存貨的中長期策略。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對存貨計提250百萬港元的撥備，以反應其於二零一三年底實現的淨值。

(xi) 優先票據回購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提出一項收購要約，從公開市場回購其8.5%優先票據。為迎合不同的投資需求，本公司已就收購要約制定三個方案，允許投資者(a)就要約收購的每1美元票據獲得45美分現金回報外加2.5美分現金同意付款（並同意對契約進行若干修訂）；或(b)就要約收購的每1美元票據獲得35美分現金回報並保留25美分票據面值，外加2.5美分現金同意付款；或(c)僅獲得2.5美分現金同意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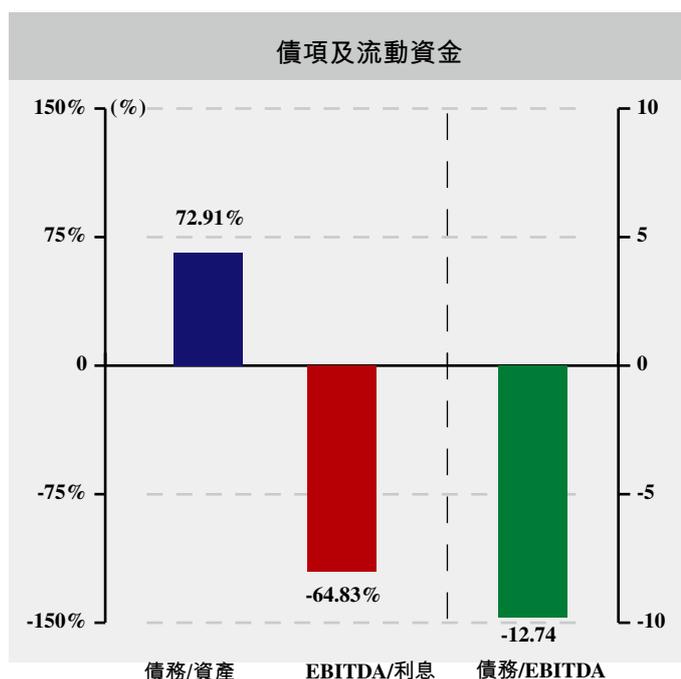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從公開市場以74百萬美元之現金代價總計回購本金額為153百萬美元之優先票據，支付同意付款4百萬美元以取得票據持有人同意對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人（定義見契約）及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所訂立之契約（「契約」）的若干建議修訂（「修訂」）。

修訂實質上刪除了契約中的所有限制條款及若干違約事件。同意付款將在未償付優先票據的剩餘期限內分期攤銷。

	<b>本集團</b>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到期的優先票據	3,521,004	<b>2,337,010</b>

(xii) 債項及流動資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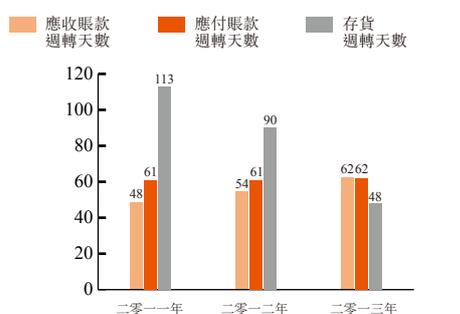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三年底，本集團持有之銀行貸款總額為4,159百萬港元，較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底持有的4,236百萬港元的銀行貸款略微減少1.82%。該等貸款的年利率介乎於1.78%至7.68%，而二零一二年則介乎於1.59%至8.28%。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信用額度為2,395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底的資產負債率為72.91%（二零一二年：63.90%（重列）），乃以本集團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得出。



(xiii) 營運資金

我們於二零一三年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應付賬款周轉天數及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62天、62天及48天。因此，二零一三年現金整體周轉期約為48天，較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實現的現金周轉期減少35天。

營運資金



(xiv) 或然負債

本公司的現有附屬公司（不包括根據中國法律成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被視為不重要的附屬公司及符合優先票據下不受限制附屬公司定義的附屬公司，即Winsway Coking Coal Holdings S.à.r.l.、0925165 B.C. Ltd.、Grande Cache Coal Corporation及GCC LP）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就所發行的優先票據提供擔保。擔保會於悉數及最後付清優先票據下的所有款項及履行本公司於其下的所有義務後解除。

(xv)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450,71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5,061,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以總賬面值420,15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8,323,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485,16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97,665,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以總賬面值489,54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59,635,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作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67,41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5,365,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以總賬面值27,01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6,758,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906,000港元)的銀行貸款分別以總賬面值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9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及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902,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15,87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7,620,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以總賬面值18,19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0,650,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3,139,73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68,114,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以總賬面值9,546,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10,218,162,000港元)的GCC LP總資產作抵押。

## X. 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其中有些風險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我們目前認為下文所載列的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業績及／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然而，由於仍有其他的風險目前不為我們所知，並且目前認為不屬重大性質的風險日後可能會變為重大風險，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所以此節所列風險不應被當作已涵蓋所有風險。

### a. 煤炭價格波動

煤炭市價起伏不定且受多項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影響，包括國際市場供求、消費品需求水平、國際經濟趨勢、貨幣匯率波動、利率水平、通脹率、全球或地區政治事件及國際事件，以及一系列其他市場力量。正如二零一三年一樣，煤炭市價持續下跌已經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導致本集團錄得首個年度虧損。任何或所有該等因素對煤炭價格的綜合影響不可預測，且不能保證國際或國內煤炭價格不會持續下跌或反彈至可盈利之水平，這將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b. 倚賴鋼鐵業*

本集團業務及前景相當倚賴中國的鋼廠及焦化廠對焦煤的需求。鋼鐵業對冶金煤的需求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行業週期性、製鋼技術發展及鋁、複合材料及塑料等鋼代用品的供應。二零一三年，由於國內外經濟環境疲弱不振，鋼材價格持續走低，中國的鋼廠紛紛削減產量。鋼材需求的大幅下跌令冶金煤的需求下降，對本集團的表現產生了重大不利影響。鋼鐵業的冶金煤需求持續不振將會影響焦煤產品的平均售價，從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c. 匯率波動風險*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超過50%的營業額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超過95%的煤炭採購成本以及部份經營開支以美元計值。在將人民幣換算或兌換為美元或港元的情況下，匯率波動或會對本集團淨資產、盈利或任何已宣派股息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匯率若發生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導致本集團成本增加或銷售額下降，進而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d. 有關蒙古法律體系的不明朗因素

蒙古的法律體系具備發展中國家法律體系的眾多典型實質特性。其眾多法律仍在發展。蒙古的法律體系有內在不明朗因素，可能限制本集團可獲得的法律保障。儘管本集團現時沒有直接於蒙古經營業務，但本集團業務與蒙古的業務緊密相連且相當倚賴於蒙古的業務。本集團依賴蒙古的主要供應商向本集團提供煤炭，並依賴第三方運輸公司向本集團運送煤炭。無法保證蒙古未來的政治及經濟狀況不會令蒙古政府就外商發展及擁有礦藏資源採納不同政策。政府或政策的任何變動可能令影響資產所有權、環保、勞工關係、匯回收入、退回資本、投資協議、所得稅法律、特許權規管、政府激勵及其他領域的法律出現變動，上述任何變動均可能嚴重不利本集團或本集團供應商按現時預期的方式進行勘探及開發活動的能力。同樣，倘蒙古法律對出口煤炭實施任何限制，或蒙古政府徵收費用或增加徵費（包括特許權費用）均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及競爭力帶來重大損害。

e. 勘探、開發及作業風險

本集團的勘探及開發煤炭礦床涉及重大風險，即使綜合經驗、知識及審慎評估等方面，亦未必能規避。僅有少數項目經勘探後最終被發展為生產礦場。無法保證實際採掘的煤炭能達到本集團所披露的估計產量及質量。所有採礦作業均涉及固有不確定因素，且煤炭勘探帶有投機性，無法保證發現的煤炭能增加本集團的資源基礎。

建立煤炭儲備及開發煤礦並不保證可獲得投資溢利或收回成本。此外，採礦事故或環境損害可能會大幅增加作業成本，且多項礦區作業條件或會對礦場生產有不利影響。該等條件包括延遲取得政府批文或同意、運輸能力不足或其他地質、岩土及機械條件。雖然本集團力圖通過審慎的礦場管理及有效保養，令礦場達致最高生產率，但礦區日常作業條件導致的生產延誤無法根除，這些可能會對本集團採礦業務的收益及現金流量有不同程度的影響。

本集團的採礦業務面對煤炭勘探、開發及生產中常見的所有事故及風險，包括異常及意外的地質形態、塌方、地震、水災及其他涉及礦物開採的狀況，均可能破壞或損毀礦場及其他生產設施、危及人身或財產安全、破壞環境及產生潛在法律責任。該等風險所引致的損失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的不利影響。

*f. 儲量及資源估計*

本集團所報告煤炭儲量及資源僅為估計值。雖然本集團已委託獨立技術顧問就本集團的煤炭儲量及資源量出具報告，但無法保證該等報告中的煤炭儲量及資源可回收或能按估計回收率回收。煤炭儲量及資源估計以有限取樣為依據，因樣本可能不具代表性而存在不確定因素。煤炭儲量及資源估計或需根據實際生產經驗修改（調高或調低）。煤炭市價波動以及生產成本增加或回收率下降，均可能導致若干煤炭儲量及資源不具經濟開採價值，且可能最終導致重列儲量及／或資源。此外，有關煤炭儲量及資源的短期經營因素（例如礦體後續開發及新的或不同礦石品位加工）可能損害本集團於任何特定會計期間的盈利能力。

*g. 額外資金需求*

本集團的GCC採礦業務或會需要大量資金用於日後勘探、開發、生產及收購煤炭儲備。並不能保證本集團如未能於既有現金及內部現金量悉數撥充有關資金時可籌集或提供上述業務所需的額外資金。煤炭價格、收益、稅項、運輸成本、資本開支、經營開支及地質勘探結果均為可影響所需額外資本金額的因素。並不能保證本集團能以可接受條款取得額外融資，甚至無法取得額外融資。倘本集團無法取得所需額外融資，可能須減少經營規模或放緩預計的業務擴充，喪失部分或全部資產權益及特許權、招致財務處罰或減少甚至終止業務。

董事會已展開程序，審查本公司所持GCC60%之權益可採用的策略性替代方案。本公司謹請股東注意，並無保證該項審查將會招致任何特定交易，亦並無就該程序完成設確切的時間表。

*h. 政府規例與辦理牌照及許可證*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須獲政府批准，並須遵守有關勘探、開發、收地、生產稅、勞工標準與職業衛生、煤礦安全、有毒物質及其他事宜(包括影響當地第一民族及原住民的事宜)的各項法律。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亦須遵守有關環境保護的各項法律及法規。無法保證將來不會制定新的法規及規例，亦無法保證該等現有的法規及規例的應用不會限制或削減生產或開發。倘有關部門修訂或更嚴格執行有關勘探及開採業務活動的現行法律及規例，則本集團採礦業務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採礦項目及礦場所獲採礦牌照及許可證或須遵守若干條件，倘未能遵守有關條件，則可能導致牌照遭撤銷。倘牌照遭撤銷，則本集團於該等項目的投資價值可能大幅減少。

*i. 環保法規與責任*

本集團的採礦活動須遵守加拿大亞伯達省的環保法規(包括進行定期環境影響評估及審批)，包括加拿大聯邦立法。有關法規通常涵蓋廢物污染防治與環境保護、勞動法規及工人安全等多項事宜。本集團亦可能因遵守有關法規而產生清理費，並就任何物業所在的或其業務活動可能產生的有毒有害物承擔責任。遵守該等環境規例可能增加本集團的未來財務負擔。

*j. 立法變更*

無法保證所得稅法、專營權費法規以及有關加拿大採礦業的政府激勵計劃不會發生變更，以致對本集團新收購的採礦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XI.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XII. 人力資源

### 僱員概況

本集團繼續維持以業績為導向，可平衡各不同職位的內外部價值的薪酬體系。本集團亦遵守適用區域或國家法律法規，與全體僱員簽訂正式僱傭合同，並加入所有規定的社會保險計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180名全職僱員（不包括701名國內附屬公司勞務派遣員工）。僱員詳細分類如下：

職能	僱員人數	百分比
管理、行政及財務	286	24.2%
前線生產和生產支持及維護	253	21.4%
銷售和市場推廣	36	3.1%
採礦 <sup>(a)</sup>	572	48.5%
其他（包括項目、洗煤廠及運輸）	33	2.8%
總計	<u>1,180</u>	<u>100%</u>

(a) 採礦相關員工詳情

職能	僱員數量	比例
總部(卡爾加裏)(附註1)	30	5%
礦場管理、監督、技術及行政	125	22%
地下採礦作業(工會)	130	23%
合約地下採礦作業	46	8%
地表採礦作業(工會)	112	20%
維護(工會)	48	8%
選煤廠作業&維護及現場看管(工會)	81	14%
總計	572	100%

附註1. 總部人員包括8名礦場主管。

附註2. 工會員工總數為371人。

僱員教育背景概況

學歷	僱員數量	比例
碩士及以上	63	5.3%
學士	190	16.1%
大專	382	32.4%
中學(中專)及以下	545	46.2%
總計	1,180	100%

培訓概況

本公司將培訓視為為僱員提供訊息、新技能及／或專業發展機會的非常珍貴的過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開展各類培訓項目達7,200小時，累計逾1,170人次參加。

本公司亦為新員工舉辦迎新項目，其中包括企業文化介紹、公司規章簡介、安全及操作指導等模塊。

本公司亦為僱員、管理層員工及各級員工舉辦EMBA、註冊會計師及香港註冊秘書等專業培訓項目。

培訓課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培訓小時	參訓人次	培訓小時	參訓人次
安全培訓	4,397	665	2,195	411
管理培訓	395	30	2,011	255
新員工培訓	1,040	268	604	40
專業技能培訓	1,369	207	21,650	1,004
總計	7,201	1,170	26,460	1,710

### XIII. 健康、安全與環境

#### 概述

我們重視僱員的健康及安全，亦深明保護環境的重要性。失時工傷率是衡量我們踐行承諾的關鍵指標。本公司(不包括GCC)及GCC二零一三年失時工傷率(衡量每百萬工作小時的失時工傷數目之比率)分別為2.46及2.02。

二零一三年並無發生重大安全及環境事故。

#### (i) 物流及貿易業務

2013年永暉焦煤HSE重點工作為：(1)提升員工安全意識；(2)安全生產標準化建設；(3)以現場應急處置能力作為重點，全面提升基層員工應對事故的能力；及(4)健全HSE責任體系搭建責任網絡。

**提升員工安全意識：**本公司已制定安全培訓計劃和課件的開發計劃，並組織實施培訓及培訓效果的評價。開發了公司級安全培訓課件1套、部門級培訓課件1套、班組級培訓課件5套；完善了安全培訓檔案、培訓448人次；培訓課時：3,737時。

**安全標準化的建設：**以毅騰洗煤廠為試點首先推行安全標準化，即：管理標準化、現場標準化、操作標準化，並在2013年通過了驗收。洗煤廠在所有審計內容中達到或超過了行業標準。洗煤廠內部安全標準也源引了可適用的法律法規規定。

**應急能力的提升：**通過對HSE管理系統的分析 and 研究，以及應急能力的評估，為建立一套動態的安全管理體系打好了基礎。綜合應急預案(1項)、專項應急預案(如消防、食物中毒等6項)及現場處置增加應急任務模塊(如疏散、滅火、善後等9項)。通過對應急預案的梳理和完善及演習，使各級預案相互銜接更緊密，提高了應急預案的適用性和可操作性。

**HSE責任體系的建設：**根據公司任務要求，以年度HSE目標和指標為載體，將安全責任分解作為重要考核指標，指導各公司層層分解責任制；各公司與公司職能部門及下屬共簽署責任書達41份，實現公司及基層崗位全覆蓋，「一崗雙責」網絡初具雛形。安全責任的層層分解和部署，促進了年度整體安全環保目標的實現。

安全生產(含職業健康)事故指標完成情況：

序號	指標名稱	測量單位	事故數目			二零一三年 的目標
			二零一一	二零一二	二零一三	
<i>生產安全管理(包括職業健康)</i>						
1	安全生產死亡事故	人	0	0	0	0
2	安全生產嚴重事故	人	5	4	0	4
3	輕微事故	件	8	7	3	≤15
4	安全生產設備大事故及 超重大事故	件	0	0	0	0
5	安全生產壓力容器 (包括鍋爐)爆炸事故	件	0	0	0	0
6	已確診的職業病 (包括職業中毒)個案	人	0	0	0	0
<i>消防安全管理</i>						
7	安全生產火災及 易燃材料爆炸事故	件	0	0	1	0
<i>公共健康安全管理</i>						
8	一般及以上食物中 毒事件	件	0	0	0	0
9	甲級及乙級傳染病爆發	次	0	0	0	0
<i>交通安全管理</i>						
10	一般及以上交通 安全事故	件	0	0	0	0
<b>總計</b>			<b>13</b>	<b>11</b>	<b>4</b>	<b>≤19</b>

## (ii) 採礦業務

### (a) 安全

Grande Cache Coal LP致力於並負責提供及保持一個安全和健康的工作環境。我們和GCC一起同全體僱員共同承擔保護及提升整個礦區健康安全水平的責任。

遺憾的是，於二零一三年前兩個月，我們的失時工傷率遭受重創，導致其並未如期下降。然而，於二零一三年實施了有效的安全幹預項目已極大減少了二零一三年後三個季度的失時工傷率及重大事故發生率。實際上，至二零一四年初，GCC已創下318天無失時工傷的新紀錄。

(b) 環境

為應對二零一三年前兩個月失時工傷率的增加，GCC採取多項行動扭轉安全趨勢。二月，總裁及行政總裁發佈備忘錄，呼籲大家馬上行動起來，改善安全表現。高層領導及一線主管就提高礦場安全與所有員工及工人進行了多次安全討論，重點強調安全管理架構中一線主管的責任及重要性。

二零一三年三月，GCC完成一項全盤的「安全行動呼籲計劃」，於四月開始實施。該為期三天的計劃包括強制性的第三方產業領導力培訓(Canscott)，兩項名為「安全中的管理角色」及「安全糾正行動」的GCC場地特訓。至五月底，全體僱員及小時僱員已接受並簽署書面合同，該合同界定GCC對個人安全責任的期望。

新制定的「安全違紀流程圖」及「不安全行為後果比對表」有助於員工了解及理解彼等各自在實現工作場所安全中的責任。因此，作為「安全行動呼籲計劃」的實施結果，GCC可能發生的高度安全事故已大幅減少。

GCC繼續致力於保持在礦場開展高級及標準急救的能力、礦山救援認證及應急防災防損員的水平。訓練有素的地上及地下礦山救援隊及我們的應急防災防損員時刻待命以應對所有緊急情況。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二日，地上礦山救援隊參加於亞伯達埃德蒙頓郊外，一個名為雲杉樹林(Spruce Grove)的年度地上礦山救援大賽。GCC隊與來自全亞伯達的十一個隊伍同台競技，並在消防項目中獲得季軍。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至七日，地下礦山救援隊參加在不列顛哥倫比亞弗尼舉行的第十一屆雙年國家西部地區礦山救援大賽。GCC派出一支隊伍與來自加拿大西部及美國西北部的其他九支隊伍同台競技，並在障礙與復甦及著裝與簡報兩個項目中分別獲得冠軍和亞軍。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二日至十四日，GCC成功完成首次內部健康與安全審核，得分為82%。GCC與亞伯達建築安全協會合作，同時，我們受託每兩年進行一次內部維護審核以維持其認證。二零一二年十二月，GCC收到識別證書，並被要求於二零一五年再次進行內部審核以保留識別證書。

為避免二零一三年初出現安全事故增加的情況，GCC於十一月完成「安全復位」活動，大多數主管人員亦對二零一三年四月發佈的「安全行動呼籲計劃」表示關注，並著重強調冬季生產安全。

二零一三年，GCC亦制定了一項設計更改管理計劃及「採煤101」的培訓項目，該項目旨在教授採礦合規作業的基本規則及要求。同時，公司還引進中央匯報及通信協議以增進與監管機構的互動。

目前，GCC正與傷害降低合夥公司和亞伯達建築安全協會合作以改善我們的安全體系，相關的一項行動計劃已於十二月完成並將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實施。目前，GCC計劃於二零一四年舉行的安全與環保活動如下：

- 完成「險失報告」培訓，並為全體員工啟動強制性險失報告，自三月一日起生效。目前的比率目標為每事故30份險失報告，即30:1。
- 製作健康與安全包於四月底前分發給所在現場主管人員。
- 於五月底前為「安全中的工人角色」舉行內部培訓。
- 於五月底前為現場主管人員制定指導方案；
- 於六月底前為所有已在職超過三年的僱員進行重新定位。

- 於六月底前完成針對全體應急計劃所列人員的年度培訓。
- 按月為各部門舉行事故趨勢研究。
- 於七月底前完成確定的工作危害分析及規定的安全工作實踐／程序。
- 於七月底前完成1.026 intermediate及Saddle West Intermediate環境池項目。
- 於十月底前開展「冬季駕駛安全」活動。
- 於十一月底前開展全盤內部安全審核。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三年GCC安全統計數據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b>事故清單</b>		
險失	486	<b>360</b>
急救	127	<b>125</b>
GCC醫療援助	78	<b>22</b>
失時工傷(LTI)	11	<b>11</b>
須予記錄的 工傷總數 (TRI)	66	<b>48</b>
根據工作、健康及 安全法案 (WHS)須予通知	17	<b>16</b>
根據工作、健康及 安全法案 (WHS)須予報告	0	<b>4</b>
須報告亞伯達省 環境部	57	<b>25</b>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b>數據</b>		
失時工傷率	1.55	2.02
失時工傷嚴重程度	14.68	67.33*
TRI 頻率	9.32	8.83
<b>失時</b>		
失時天數	104	366*
<b>經修正工作</b>		
小時數	13,964	12,951
天數	1,361	1,179
<b>僱員總數</b>		
GCC僱員	646	493
工作工時	1,461,843	1,087,178

\* 失時工傷嚴重程度及失時天數增加均是因為此兩項數據於二零一三年前兩個月劇增。GCC的新任首席執行官於三月上任後便立即解決了相關問題，從而使GCC實現了二零一三年318天無失時(失時工傷)的新紀錄。

GCC將秉承對環境負責的態度和可持續的精神，規劃、評估、建設、經營和報廢其設施。

與上年相比，二零一三年需呈報的環境事故大幅減少。然而，二零一三年六月，GCC報告位於8號露天採礦區的Mesa1030號池排放未經處理的廢水。GCC即時對該事故作出反應，制定詳盡的計劃以減輕排放造成的影響，計劃包括重建1030號池、沉渣流控制及水流監控。至二零一四年一月，GCC已執行上述所有控制措施。

#### XIV.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奉行互動透明的投資者關係策略，力求增進投資團體對本公司企業背景、策略、發展、業務進展和財務表現的知識和理解，以使彼等可就彼等的投資作出知情決定。

## 補充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不應由同一名人士出任之規定除外。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與有關上述偏離的詳情概述如下。

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務不得由同一人士擔任。王興春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王先生擁有豐富的焦煤行業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本公司的業務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高級管理人員及董事會(包括經驗豐富且能力卓越的人士)可確保權力與職權平衡。董事會現時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包括王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該組成方式的獨立性極強。

除上文所述的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事項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完全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 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 在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全年業績公告在本公司網站([www.winsway.com](http://www.winsway.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永暉焦煤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興春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興春先生、朱紅嬋女士、*Yasuhisa Yamamoto*先生、馬麗女士及汪常清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Daniel J. Miller*先生、劉青春先生及呂川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James Downing*先生、吳育強先生、王文福先生及*George Jay Hambro*先生。